#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江南 更新时间：2024-12-07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一由于工程施工需要，甲方把以下工程承包给乙方进行施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建筑施工管理条例、施工规范，经过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一、工程地...*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一**

由于工程施工需要，甲方把以下工程承包给乙方进行施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建筑施工管理条例、施工规范，经过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双方必须严格遵守。

一、工程地点及名称

1、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

二、承包内容价款以及工期

1、承包内容污水站全部土建工程

2、工程造价一次性包死。

3、工程工期：\_\_\_\_\_\_\_\_\_\_\_\_\_\_\_\_\_自开工内完成承包全部承包内容。

三、付款及质量

1、污水地底板验收合格后付30%，主体验收合格后付至70%，发包方进行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95%，其余工程款待工程保修期满一次性付清。

2、工程质量：\_\_\_\_\_\_\_\_\_\_\_\_\_\_\_\_\_合格

四、甲方责任：\_\_\_\_\_\_\_\_\_\_\_\_\_\_\_\_\_帮助乙方解决水源电源，协助乙方解决施工现场出现的问题，给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并交底。

五、乙方责任，严格按照施工图及相关规范进行施工，必须遵守安全文明施工相关规定，承担因为安全和质量造成的责任和费用。

六、保修期及质保金。

1、保修期：\_\_\_\_\_\_\_\_\_\_\_\_\_\_\_\_\_发包方竣工验收后日历天共计六个月。

2、质保金：\_\_\_\_\_\_\_\_\_\_\_\_\_\_\_\_\_承包总价的10%为保修金，保修期满后付清全部承包价款。

4、合同生效日期：\_\_\_\_\_\_\_\_\_\_\_\_\_\_\_\_\_合同生效日期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保修期满质保金付清自行失效。

签字：\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日期 ：\_\_\_\_\_\_\_\_\_\_\_\_\_\_\_\_

以上就是空调安装工程承包合同范本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信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实际要求，双方就本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名称

第二条 工程地点:

第三条合同价款(不含税价):

本工程合同价款￥:      元(大写:                )

第四条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第五条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六条 工程承包范围:

空调系统安装及调试。

人员培训:空调系统日常运行操作及维护。

第七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书。

2、报价表。

3、设备安装接线图(由厂家提供)。

4、签证变更资料及技术文件。

第八条  甲方的职责和义务:

1、组织图纸会审工作。

2、监督乙方的整体生产和安全文明工地的管理工作。

3、负责提供乙方的现场办公场所和放置材料.设备所用库房或场地。

4、负责提供乙方施工中的用水.用电协调工作。

5、负责为乙方施工人员提供临时住处，但被褥.食宿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6、负责组织竣工后的质量检验验收工作。

7、严格按照合同要求进行付款，否则乙方有权停工且不承担拖延工期的责任。在甲方没有付清全部款项时乙方托管自己按装的全部设备直至付清全部款项为止。

第九条 乙方的职责和义务:

1、必须服从甲方规定的现场管理办法。

2、参加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

3、严格科学合理组织施工, 甲方同意对图纸进行调整或修改,但必须满足甲方的正常使用,保证使用效果,保证工程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准确及时。

4、分段施工及时组织隐蔽工程报验收工作，并做好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及施工组织计划书。

5、加强施工安全管理，负责组织工人进场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和日常监管工作。

6、负责安全文明施工.质量检验和控制.进度控制工作，并负责上报有关资料及提供竣工的详细图纸(设备安装线路分布注明分配走向等)。

7、负责组织甲方对各项材料进场的检查验收产品认证合格证工作，不合格材料严禁进场使用，由材料质量问题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8、施工中，如发生人生安全.财产损失，质量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十条合同价款的支付:

1、本合同工程款的支付方式: 转帐或现金结算。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即付 的工程款，设备材料进场，提主机前付 的工程款,安装调试结束即付 的工程款，余款 作为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为期壹年半。(主机保修为18个月)

第十一条保修期:

保修期为: 从竣工验收调试之日起,保修十八个月(或按行业标准执行)。

保修期间如果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及时妥善搞好维修工作,确保甲方的正常使用。

第十二条材料.设备的供应

1、一切材料按合同约定进行采购，由双方人员派人检查，合格后

方可使用，但是现场保管工作，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备用件.专用工具设备和说明书未竣工前由承包人保管使用，工程竣工后如数及时交给甲方保存。

2、本工程所有的设备和工程材料，都必须持有出厂合格证，其数

量.规格.型号等必须符合技术要求。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或要求并与本合同

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涂改无效，合同的所有变更均需双方达成书面意见，并经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方可生效。

第十四条甲方严格按照合同要求进行付款，否则乙方有权停工且不承担

拖延工期的责任。在甲方没有付清全部款项时乙方安装的全部设备所有权归乙方所有，直至付清全部款项为止。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

商不成时，可按下列方式解决:

1、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六条合同的份数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付款之日起生效。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三**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客户单位：项目，由甲方委托乙方安装，并达成以下约定事项：

一、工程概况：

安装电梯，数量(大写)台，安装电梯，数量(大写)台。

二、工程总金额

1、本协议最终结算总价：人民币(大写)rmb:元，￥元。

2、工程在当地技监局办理开工告知及竣工检验时所发生的收费由甲方承担。

三、结算方式：

1、安装进场后预付30%，产品经安装调试全部完毕后再付40%，余款在产品经当地质量结束监督部门检验合格后(取得验收合格证及检验报告书并移交清后)一次性付清。(亲子活动安全协议书)

四、工期

安装时间：天

五、质量验收依：

根据国家标准gb7588、gb/t10059，gb/t10058，gb10060等要求，并结合甲方的安装质量检验标准要求。

六、甲方责任：

1、确保货物按时发运到工地现场，并配合解决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的需求电梯安装协议书电梯安装协议书。

2、提供安装过程中的技术支持服务。

3、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向承包方支付安装工程款。

4、提供安装施工图纸及资料。

5、负责出厂产品的制造质量和发货质量电梯安装

七、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甲方安装质量标准要求组织施工。

2、在货物到现场后即组织安装人员进行开箱验收，并及时向甲方反馈开箱缺错件星系，验收后的物资由乙方负责现场保管，若有缺失，则自行承担赔偿责任。3、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对厂检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中发现的质量问题进行整改。

4、若因安装质量问题造成安装复检的，则承担发生的复检费

5、严格按要求填写公司所提供的工程施工资粮，做到及时记录，填写规范电梯安装协议书合同范本。

6、经检验合格后的电梯应及时向甲方移交电梯的相关物品，若经授权代表甲方向用户移交时，则应按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移交手续。

7、安装过程中发现的产品质量问题，应书面形式记录，待安装完毕后需移交检验人员。

8、乙方应确保安装工期，除因甲方原因和不可抗力因素外，若因工期延误造成所示的则应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按规定收取300元/天的误工费。

9、必须严格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和客户单位的规章制度，与客户做好必要的联络。

10、不准与用户物理争吵，若因此造成甲方形象损坏或经济损失的，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1、除上述约定的费用外，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2、在进场施工前3天，必须向发包方提供所派施工人员的名册清单，保险单据，及操作证复印件，严格做到无证人员不得上岗施工。

八、文明施工要领：

1、安装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安装过程必须严格执行《电梯安装安全操作规程》。

2、严格遵循用户及现场安全生产要求，做到文明操作。

3、若因违规操作而导致在安装过程中发生人身意外伤害、设备的损坏、遗矢等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负。

4、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配到好一切安全防护设施。

九、本协议书一式二份，经双方签字后，各执一份。

甲方：乙方：

经办人：经办人：

电话：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四**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本工程是指： 项目 电梯安装工程。

1.2甲乙双方同意：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本工程的全部工作。

1.3工程地点： 项目内 。

第二条、承包方式及承包范围：

2.1承包方式：乙方以包设计、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配合费、包工期、包施工用水用电费、包验收合格、包保修、包税金、 等进行大包干施工。

2.2具体的承包范围如下：

本工程属交钥匙工程，乙方按时按量保证合同电梯质量，包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包括乙方内部验收及质量技术监督局对电梯的验收并取得电梯准用证)及售后服务的方式由乙方一次性包干并承担所有发生费用。

第三条、质量标准及乙方的质量保证

3.1本工程的施工应符合以下的质量标准：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10060-93)》、《电梯技术条件(gb10058-88)》、《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95)》、《电梯试验方法(gb10059-88)》。

3.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及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和用料进行施工，保证质量。

第四条、工期

4.1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工期：

a.甲方提供符合电/扶梯土建布置图技术要求的井道、机房、电源后，乙方应在甲方通知进场安装之日起 天内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安装工作并将通过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移交给甲方(含政府主管部门验收时间)。

b.

4.2乙方在本工程的施工过程中必须按甲方的要求配合甲方建设工程的施工。

4.3在履约过程中，如果由于甲方设计变更等甲方责任所延误工期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对工期进行调整。

第五条、合同大包干总价款

5.1本工程的大包干总价(含税)为：

5.2 合同大包干总价款已包含安装费用、材料费用、施工配合费、搭棚费、吊装费及税费 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所需支出的全部费用，除合同大包干总价款外，甲方无须就本安装工程之事宜另行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的费用。甲方提供电源(及电缆)至屋面机房电梯控制箱(控制箱由乙方配套安装)，机房内电梯控制箱及后续电梯井道配线、变压器由乙方配套安装，并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5.3 本合同大包干总价款结算时不予调整。

第六条、付款方式

6.1付款方式：甲方以 现金/支票/转账 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乙方银行帐号为：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6.2本合同有∕无预付款，若有，预付款为￥ 元(人民币 元)，于 支付。

6.3除预付款外，其他款项按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

a.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 元)，作为定金。甲方于乙方正式进场安装前20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 元)。安装完成并经市技监局及相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并移交竣工资料后3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 元)。安装完成并经市技监局及相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四个月后的3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 元),对于该笔款项的支付，甲方在乙方发货期前14日内负责向乙方提供由 出具的保证担保，担保函的内容以《供货合同》附件三为准。付款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金额相当于合同总价5%的银行保函，保函担保期限与电梯质保期一致。

b.

6.4 乙方必须在每次领取款项之前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报告，甲方收到乙方付款申请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并按上述条款的约定向乙方付款。若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报告存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再行付款。

6.5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与甲方已付金额一致的符合财税规定合法有效的发票。

第七条、甲方责任

7.1甲方任命 为甲方代表。

7.2甲方代表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与管理，并检查隐蔽工程。对于工程进度或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有及时下发《进度通知单》或《质量整改通知单》的权利;有要求乙方加快施工进度和整改工程的权利。

7.3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

7.4甲方负责对乙方编制并提交的施工计划、施工组织方案、工程预决算的审定工作。

7.5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和办理竣工结算。

7.6负责提供符合电梯土建布置图技术要求(含大楼基准轴线、楼层标高等)的电梯土建或电梯井道和机房。

7.7 负责井道的土建工程。井道完工后要及时清理井道的杂物，包括排水、防水，并通知乙方约定检查日期。检查后如有不合格部分需要修正的，甲方应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

7.8 按当地建委及劳动安全监察部门、消防部门等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提供所需资料文件给乙方，由乙方办理安装施工报批、有关安全施工手续及政府有关部门的验收手续，相关费用乙方负责。

7.9

第八条、乙方责任

8.1 乙方任命 为乙方代表。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组织计划(或施工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的情况下，可采取保证工程和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送交书面报告。

8.2 乙方保证其具有从事本合同约定工程施工所需的施工资质，并保证其资质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8.3 乙方应配合总包土建进度提供相关预埋资料，另须包括：本电梯设备设计、供应、安装合同所需的一切土建工程之配合要求;有关梁和架构上的荷载资料;开关、通风及设备等所需的一切开孔的位置资料;电梯、井道和底坑，包括导轨固定件和有关的轿箱平台位置资料。

8.4 乙方在安装工程开始前，须根据工程规范编制设计及施工详图，并提交甲方、设计人审批，所有施工图纸均应得到设计人确认。

8.5 乙方应在安装开始前将详细施工组织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报甲方审核确认。施工期间，乙方应作好施工原始记录。

8.6 井道及机房土建完工后，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负责检查电梯井道、机房以及总包配合预埋或预留的构件等。

8.7 负责电梯的安装、调试工作，移交备用件和随机资料一套。

8.8 负责吊装及搭棚工作。

8.9负责施工所需的水电费，按工程需要提供施工所需的照明、看护、围栏等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8.10 电梯安装调试过程中的任何与电梯安装有关的施工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乙方过失造成的一切的法律责任与经济责任。

8.11 除井道内隔梁外其余所需的工料和施工设备均由乙方负责。

8.12安装期间轿厢内加设保护板，试用期满后拆除。井道照明的安装。清理安装杂物。

8.13负责提供三方通话设备，并且安装监控中心的母机是一台母机可以对多台主机(机房机)并且协助安装三方通话系统的单位进行调试。

8.14负责电梯在运输、施工前、施工期间、安装后至验收合格且甲乙方办理正式工程移交手续前的所有保管工作。如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8.15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卫生文明施工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受有关部门处罚，由乙方自行承担罚款和一切损失。

8.16 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进行施工，保证施工质量。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做好现场施工管理和安全管理，将施工物件堆放整齐、使道路畅通。乙方对乙方工作人员及乙方聘用的人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的责任，并应督促他们遵守工地施工安全和所在地政府的法令法规以及有关规章制度。凡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且乙方须及时报告给甲方及有关部门。

8.17负责将甲方提供的有关申报文件向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办理安装进场前的报验手续和费用，以及安装完工后的报检手续直至合格为止。乙方应承担因报验不合格造成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非因乙方电梯质量/安装的原因不能通过验收除外。

8.18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并由甲方签发竣工验收合格证书后，由甲乙方办理正式工程移交手续。乙方施工单位人员必须在3天内撤离施工场地。

8.19乙方在进场施工前，应与总承包单位协调确定各自的权利义务，在施工期间应服从总承包单位的统一管理，但无须向总承包单位支付施工配合费或总承包服务费。

8.20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须按甲方规定提交正式的竣工结算报告，经过甲方审定后作为确定结算款的依据。

8.21 应积极配合其他专业施工单位进行装修施工。

8.22 乙方在施工前办理安装施工报批和有关安全施工手续，以及安装调试完毕后报劳动安全及电梯质量检测部门进行安装质量及安全检验，费用由乙方负责。

8.23

第九条、材料设备供应

9.1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负责购买和提供。乙方购买的材料应符合甲方的设计规范要求和工程质量要求，相关规定如下：

9.1.1乙方所采购的材料，由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9.1.2对乙方所采购的与设计和规范要求不符的材料，甲方代表有权拒绝验收，由乙方按甲方代表要求的时间重新采购符合设计和规范和质量要求的材料，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9.2若乙方提供的材料未经甲方验货，乙方不得擅自开工。否则，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由此造成逾期竣工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工程验收

10.1隐蔽工程验收：工程达到施工过程中的隐蔽工程验收阶段时，乙方应在隐蔽工程自检合格后通知甲方及监理验收。验收合格，甲方及监理公司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此后工程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通知验收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若因此而造成本工程逾期竣工的，乙方还应承担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若乙方自行隐蔽，甲方有权要求剥离或开孔，乙方应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乙方应承担有关费用，且工期不得顺延。

10.2竣工验收：本工程完成安装调试后，乙方应通知甲方及监理公司对本工程进行验收。鉴于本工程还需要报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故乙方应负责办理该报验工作并保证本工程在交付甲方验收前已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的验收。若本工程竣工验收达到标准后，叁方签字盖章确认本工程验收合格，同时乙方把竣工验收资料(含竣工图)及验收报告一式 四份移交给甲方。若本工程因乙方原因未能通过验收的，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对本工程进行整改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若因此而造成本工程逾期竣工的，乙方还应承担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

10.3如果在验收中产生纠纷，由广州市的产品技术质量监督检查机关核验为准。

10.4在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提前使用的，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质量保证及保修责任。但未经乙方许可甲方擅自使用电梯时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结算

11.1 工程竣工备案之日起 天内，乙方应提交以下结算资料：

11.1.1工程结算书打印稿四份及电子文件一份，结算书装订内容及顺序为封面、《单项(或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编制说明、计费表、分部分项结算书、主要材料用量价格表;

11.1.2工程竣工设计资料(含工程竣工设计图纸、图纸会审纪要、修改及变更通知书)一套(原件、独立编号装订);

11.1.3现场签证单一份(原件、独立编号装订);

11.1.4合同书一份(复印件);

11.1.5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经甲方确认)一份。

11.1.6备案表

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的内容必须完整、准确，若乙方未按上述要求报送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则甲方有权拒收结算资料，由此造成结算工作延误概由乙方负责。

11.2双方按甲方最终确认的经甲方批准由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作为本合同的竣工结算工程量。监理公司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完整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后 个工作天内，由甲方按照上述竣工结算工程量核实审定工程结算总价，双方应按工程结算总价进行结算。

11.3在工程结算时经甲方核实乙方没有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和用料、施工规范和甲方的指令等进行施工，或出现偷工减料的情况，则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对上述工程项目不予结算，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工程保修

12.1本安装工程的保修期为自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

12.2在保修期内，凡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全面负责整改和维修。乙方须在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发出通知后2小时内赶赴现场检修直到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按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完成整改和维修工作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因甲方管理、使用不当引起的故障维修，甲方需承担零部件费用。

12.3在保修期内，若乙方未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对工程质量问题的整改或维修工作的，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该质量问题进行整改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加15%的管理费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若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2.4乙方承诺对工程提供终身的维修服务(保修期满后，双方签订有偿维修保养服务协议)并负责为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培训 六 名电梯维修人员。在合同保修期届满后，乙方保证以不高于本合同的价格水平为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提供技术及维修等服务。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3.1甲方如不能按时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合同大包干总价的3%。

13.2乙方如不能按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偿付逾期完工设备总价的万分之五违约金，若乙方逾期竣工超过三十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包干总价的20%的违约金。

13.3乙方必须按本合同及附件、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用料、施工规范和甲方的指令严格进行施工，保证质量，如不符合上述要求，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对乙方进行处罚，金额为500元/次。乙方必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整改完毕。

13.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所涉及的技术或资料向第三方扩散、转让，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合同包干总价的20%的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13.5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3.5.1“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或监理单位有关人员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13.5.2“欺诈行为”是指谎报事实，包括在前期的招投标过程中投标者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以及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其他欺诈行为，使甲方作出错误的判断，进而损害甲方的利益。

13.6在甲方根据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合同后，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退回甲方已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外，还应在甲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之日起10天内完成退场工作，包括人员撤场、材料的交接以及与第三方的交接等工作，同时：

13.6.1若甲方需要乙方已完成的部分工作成果的，则双方按该部分工作成果进行结算，乙方应在结算后的10日内将甲方多付的款项退回甲方。

13.6.2若甲方不需要乙方已完成的工作成果的，则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10日内退还甲方全部的已付款项。

13.6.3若乙方逾期向甲方退回上述款项的，每逾期一天，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该部分款项的0.1%的违约金。

13.7乙方基于本合同的规定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及经济损失赔偿，甲方有权直接从未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抵扣，若不足以抵扣的，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10天内向甲方付清。

13.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转包或分包，否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大包干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14.1在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或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事故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争议及解决

15.1本合同及其附件、技术标准、设计方案、招标文件等的约定如有不一致，解释顺序应为：本合同及其附件、技术标准、设计方案、招标文件。

15.2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除双方协议停止施工外，乙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并在任何情况下，均须保护已完工程。

15.3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5.4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合同生效

16.1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在广州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6.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之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十七条、联系方式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并在本协议上注明的联系方式(包括：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为有效的联系方式，若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未以书面形式通知的，甲方按协议上注明的联系方式发送有关通知、文件，即视为该有关通知、文件送达乙方，乙方对因联系方式错误及未书面通知甲方联系方式变更而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乙方的联系方式为：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e-mail：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委托方(章)： 承包方(章)：

法定代表人/签约代表： 法定代表人/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五**

合同编号：\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

工程编号：\_\_\_\_\_\_\_\_\_

发包方：\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

三、工程项目批准单位：\_\_\_\_\_\_\_\_\_批准文号\_\_\_\_\_\_\_\_\_(指此工程立项有权批准机关的文号)项目主管单位：\_\_\_\_\_\_\_\_\_

四、承包范围和内容：\_\_\_\_\_\_\_\_\_(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工程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其它：\_\_\_\_\_\_\_\_\_

五、工程造价：\_\_\_\_\_\_\_\_\_(万元)，其中土建：\_\_\_\_\_\_\_\_\_(万元)，安装：\_\_\_\_\_\_\_\_\_(万元)。

第二条施工准备

一、发包方：

1.\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做好建筑红线以外的“三通”，负责红线外进场道路的维修。

2.\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负责接通施工现场总的施工用水源、电源、变压器(包括水表、配电板)，应满足施工用水、用电量的需要。做好红线以内场地平整，拆迁障碍物的资料。

3.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天内提交建筑许可证。

4.合同签订后\_\_\_\_\_\_\_\_\_天内(以收签最后一张图纸为准)提供完整的建筑安装施工图\_\_\_\_\_\_\_\_\_份，施工技术资料(包括地质及水准点座标控制点)\_\_\_\_\_\_\_\_\_份。

5.组织承、发包双方和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参加施工图交底会审，并做好三方签署的交底会审纪要，在\_\_\_\_\_\_\_\_\_天内分送有关单位，\_\_\_\_\_\_\_\_\_天内提供会审纪要和修改施工图\_\_\_\_\_\_\_\_\_份。

二、承包方：

1.负责施工区域的临时道路、临时设施、水电管线的铺设、管理、使用和维修工作;

2.组织施工管理人员和材料、施工机械进场;

3.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施工预算、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包括月计划)，用水、用电计划，送发包方。

第三条工程期限

一、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工期为\_\_\_\_\_\_\_\_\_天(日历天)，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竣工验收(附各单位工程开竣工日期，见附表一)。

二、开工前\_\_\_\_\_\_\_\_\_天，承包方向发包方发出开工通知书。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1.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场地、水、电源道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2.凡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未能保证施工需要或因交验时发现缺陷需要修、配、代、换而影响进度;

3.不属包干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计变更，提供的工程地质资料不准，致使设计方案改变或由于施工无法进行的原因而影响进度;

4.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8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3天以上(每次连续4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

5.非承包方原因而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6.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7.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一、本工程质量经双方研究要求达到：\_\_\_\_\_\_\_\_\_

二、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三、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由承包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必须按有关规定提供质量合格证，或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

2.由发包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也必须有质量合格证方可用于工程。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并发正式书面通知和发包方派驻代表签证后，方可用于工程;

3.隐蔽工程必须经发包方派驻代表检查、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4.承包方应按质量验评标准对工程进行分项、分部和单位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并及时将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结果送发包方和质量监督站。单位工程结构完工时，应会同发包方、质量监督站进行结构中间验收;

5.承包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发包方派驻代表和当地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一般质量事故的处理结果应送发包方和质量监督站备案;重大质量事故的处理方案，应经设计单位、质量监督站、发包方等单位共同研究，并经设计建设单位签证后实施;

6.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对工程实行保修，保修时间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算起。

第五条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验收和差价处理

一、由发包方供应以下材料、设备的实物或指标(详见附表二);

二、除发包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承包方采购;

三、发包方供应、承包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才能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应允许复验。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验费由要求复验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验费由提供材料、设备方承担。

四、本工程材料和设备差价的处理办法：\_\_\_\_\_\_\_\_\_

第六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工程价款的支付和结算，应根据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制定的“基本建设工程价款结算办法”执行。

一、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日内，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或当年投资额)的%备料款，计人民币\_\_\_\_\_\_\_\_\_万元;临时设施费，按土建工程合同总造价的\_\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万元，安装工程按人工费的\_\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万元;材料设备差价\_\_\_\_\_\_\_\_\_万元，分\_\_\_\_\_\_\_\_\_次支付，每次支付时间、金额\_\_\_\_\_\_\_\_\_

二、发包方收到承包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_\_\_\_\_\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的\_\_\_\_\_\_\_\_\_%时，按规定比例逐步开始扣回备料款。

三、工程价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95%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待保修期满连本息(财政拨款不计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四、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向承包方支付拖欠金额日万分之\_\_\_\_\_\_\_\_\_的违约金。

五、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六、本合同造价结算方式：\_\_\_\_\_\_\_\_\_

七、承包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_\_\_\_\_天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和经办银行审查，发包方在接到结算文件\_\_\_\_\_\_\_\_\_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书面异议，承包方可请求经办银行审定后拨款。

第七条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发包方组织设计交底和三方会审作出会审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承、发包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二、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地方，承包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方，由发包方及时会同设计等有关单位研究确定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文件，承包方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若发生增加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发包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三、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采取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规定分配。

四、发包方如需设计变更，必须由原设计单位作出正式修改通知书和修改图纸，承包方才予实施。重大修改或增加造价时，必须另行协商，在取得投资落实证明，技术资料设计图纸齐全时，承包方才予实施。

第八条工程验收

一、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及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

二、工程施工中地下工程、结构工程必须具有隐蔽验收签证、试压、试水、抗渗等记录。工程竣工质量经当地质量监督部门检验合格后，发包方须及时办理验收签证手续。

三、工程竣工验收后，方包方方可使用。

在规定的保修期内，凡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应由承包方无偿保修。其保修条件、范围和期限按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84)城建字第79号通知印发的《建筑工程保修办法(试行)》执行。

第九条违约责任

承包方的责任：

一、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偿付逾期违约金。

二、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按合同中第九条关于建设工期提前或拖后的奖罚规定偿付逾期罚款。

发包方的责任：

一、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四、承包方验收通知书送达\_\_\_\_\_\_\_\_\_日后不进行验收的，按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五、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规定延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三偿付承包方赔偿金。

第十条纠纷解决办法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双方协商不成，按以下第\_\_\_\_\_\_\_\_\_项方式解决：

一、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合同附件\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其余副本由发包方报送经办银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建设主管部门备案。按规定必须办理鉴(公)证的合同，送建筑的所在地工商、公证部门办理鉴(公)证。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需办理鉴(公)证的，自办毕鉴(公)证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本合同签订后，承、发包双方如需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

│发包方(盖章)：│承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委托代理人(签章)：│

│单位地址：│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电话：│电话：│

│电挂：│电挂：│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

│年月日│年月日│

├─────────┬──────┴──────┬──────────┤

│经办建设银行│建筑管理部门│鉴(公)证机关│

│(盖章)│(盖章)│(盖章)│

││││

││││

││││

│││鉴(公)证意见│

││││

│││经办人：│

││││

│年月日│年月日│年月日│

└─────────┴─────────────┴──────────┘

附件

附表一：工程项目一览表

建设单位：\_\_\_\_\_\_\_\_\_

┌─┬─┬─┬─┬─┬─┬─┬─┬──┬────┬────┬──┬──┬─┐

│序│工│设│栋│结│层│面│资│批准│投资│工程总│开工│竣工│备│

││程│计│││││金││总额│造价││││

│号│名│单│数│构│数│积│来│文号│(万元)│(万元)│时间│时间│注│

││称│位│││││源│││││││

├─┼─┼─┼─┼─┼─┼─┼─┼──┼────┼────┼──┼──┼─┤

│││││││││││││││

├─┼─┼─┼─┼─┼─┼─┼─┼──┼────┼────┼──┼──┼─┤

│││││││││││││││

├─┼─┼─┼─┼─┼─┼─┼─┼──┼────┼────┼──┼──┼─┤

│││││││││││││││

├─┼─┼─┼─┼─┼─┼─┼─┼──┼────┼────┼──┼──┼─┤

│││││││││││││││

├─┼─┼─┼─┼─┼─┼─┼─┼──┼────┼────┼──┼──┼─┤

│││││││││││││││

└─┴─┴─┴─┴─┴─┴─┴─┴──┴────┴────┴──┴──┴─┘

注：维修、屋外、管道、给排水等项目也应按此表逐项填写。

附表二：由甲方负责供应设备和材料表

┌────┬──┬──┬──┬────┬──────┬────┐

│材料名称│规格│单位│数量│交料地点│到场日期│备注│

├────┼──┼──┼──┼────┼──────┼────┤

││││││││

├────┼──┼──┼──┼────┼──────┼────┤

││││││││

├────┼──┼──┼──┼────┼──────┼────┤

││││││││

├────┼──┼──┼──┼────┼──────┼────┤

││││││││

├────┼──┼──┼──┼────┼──────┼────┤

││││││││

├────┼──┼──┼──┼────┼──────┼────┤

││││││││

├────┼──┼──┼──┼────┼──────┼────┤

││││││││

└────┴──┴──┴──┴────┴──────┴────┘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六**

一、工程项目

1. 工程名称：湖北襄阳市坤记味道餐厅消防安装工程;

2. 工程地点：襄阳市长虹北路二十二号万家同乐城市广场

3. 工程内容：消防安装工程图纸范围内消防系统安装工程二楼

二、承包方式及工程造价

1、 承包方式：本消防工程乙方实行包材料、包工程质量、包施工、及包验收合格、包安全

2、 施工安全：乙方负责自己施工人员的操作安全，在合同施工期间内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

3、 经济责任：因甲方已开始装修施工，乙方确保合同签字日起，甲方不出现因消防部门检

4、 工程造价\_\_\_\_元，双方商是工程价款为(含税)人民币\_\_\_\_元。

三、工程日期及工程款支付方式：

1、 工程日期双方商定为：\_\_\_\_\_\_

2、 付款方式：乙方设备及人员，材料进场后甲方预付工程款\_\_\_\_元，工程全部竣工时甲方支付工程款\_\_\_\_元，工程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乙方负责在\_\_日内办理消防部门出据的验收合格证明，甲方支付工程款\_\_\_\_，最后甲方押工程款\_\_元为质保金。

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作为合同的补充条款，本条款与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用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建筑所在地经济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直接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5、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合同盖章之日内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七**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本着友好、诚信、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

第二条 承包范围：

第三条 工程承包方式：\_\_\_\_\_\_\_\_\_

第四条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_\_\_

竣工日期(工程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并出具消防验收合格证的时间)：\_\_\_\_\_\_\_\_\_

第五条 工程造价、付款方式及价款调整

工程造价：\_\_\_\_\_\_\_\_\_

付款方式：\_\_\_\_\_\_\_\_\_

价款调整：\_\_\_\_\_\_\_\_\_

第六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本工程由甲乙双方及政府消防主管部门以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行业)的相关标准、规范为标准共同验收。

2、乙方所进场的各种原材料、设备必须有出厂合格证书，试验、化验报告单，使用说明，检测、检验报告和设备验收标准。甲方或政府消防主管部门可以随机抽检原材料和设备，并有权对其进行化验、检测(化验、检测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不允许进场使用和安装。

3、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_、《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1992、《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20\_年版)gb50261-1996、《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31-1998、《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_、《室内消火栓给水灭火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工艺标准》j512-20\_，及其他的国家和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4、乙方交工前应做48小时的试运行试验。

第七条 安全施工

1、乙方在遵守现行有关的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要求的同时，还必须执行甲方的《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管理办法》。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或消防条例等乙方原因导致发生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 材料设备采购

第九条 质量保修

1、本工程免费质量保修期限为壹年，终身维护保养。

2、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1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

3、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有专人负责该项目的保修工作，定期与甲方沟通达到2次/月，以书面记录材料为准。同时，必须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

4、保修金支付方法

4.1 质量保修金在规定的质保期满后，如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付给乙方。

4.2在免费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未能在第二条规定时间内进行维修，则视为授权甲方组织维修，并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和质量责任，同时甲方加收维修费用10%的劳务费。上述费用在乙方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后，乙方负责补足质保金。

4.3 在免费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于乙方原因，甲方无法同乙方取得联系，按照上一款执行。

4.4 出现质量问题后，甲方是否与乙方指定的联系人取得联系及联系时间以甲方联系记录为准，维修项目及费用以甲方、实际施工方双

4.5乙方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后，必须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材料、工艺进行维修，对同一问题重复维修两次以上者(含两次)，甲方有权视乙方为责任心不强，技术不过关而自行解决，费用由质保金中扣除。

4.6 免费保修期结束后，乙方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不收取工时费等其他任何费用;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为乙方协调施工用水、用电，由乙方承担费用。

2、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供企业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码证等相关资质证明。

3、乙方必须向甲方提施工组织设计、质保服务措施等相关文件和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隐瞒。

4、乙方负责消防工程的施工、安装、竣工验收、质保服务及提交消防验收报告、与甲方指定的设计单位沟通等工作。

5、乙方必须按照经甲方书面确认或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甲方确认的安装方案、方法进行施工、安装，不得擅自改动如有变更以书面的变更通知单为准。

6、乙方提出的变更必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组织施工，否则后果自负，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7、乙方必须遵守防火设计、施工和验收规范以及行业标准进行施工，发现违规和缺陷要主动及时向甲方报告。

8、乙方对消防电气线路、消防给水管道等隐蔽工程都要进行过程检验和最终检验，并且要结合施工、安装、调试、验收等重大程序分阶段做好质量记录。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毕但未通过消防验收之前，乙方应对整个消防系统负责。消防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主动向甲方供有关消防设施安装调试记录、开通报告、隐蔽工程记录和消防工程使用手册等文件资料，切实履行交接手续并主动做好工程的后期维护保养工作。

9、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未移交甲方前，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工程，造成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0、乙方负责为甲方培训维护人员共计\_\_\_\_\_\_\_\_\_人，直至完全独立操作为止。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索赔

1、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收到乙方的书面催告通知后在十日内仍未支付的，应从催告期满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项的2‰的违约金。

2、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擅自使用造成损坏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工程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除外。

3、工程如未按合同约定时间竣工，每延误一天，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造价的2‰的违约金。

4、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质量原因、乙方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本工程在使用期间出现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等，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5、工程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或未通过政府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无偿返工直至通过消防验收。

6、乙方在工程竣工后七日内将竣工资料及其他与工程有关的资料交付甲方，否则每延误一天，必须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2‰的违约金。 第十二条 廉洁约定

甲方责任：

1、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洁合作管理的各项规定。

2、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人员进行廉洁合作管理规定的教育。

3、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廉洁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带有娱乐性质的宴请，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实物、现金或礼券。

4、甲方在工程项目建设期间发现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通报给乙方单位领导。

5、甲方人员如违反廉洁合作管理规定，甲方应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6、对于乙方举报买甲方人员违反廉洁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严肃处理。

乙方责任：

1、乙方应保证乙方有关人员了解买甲方单位有关廉洁合作管理规定，并遵照执行。

2、乙方不得邀请甲方人员参加带有娱乐性的宴席，不得以任何形式赠送实物、现金或礼券。

3、乙方在合作期间发现乙方人员任何向甲方人员行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通报给甲方审计部。

4、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廉洁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

5、乙方人员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或受贿行为及时向甲方审计部举报;如乙方向甲方人员行贿，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贿，乙方满足其要求且并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除追回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承诺在以后合作过程中，在合同单价的基础上再让利20%，并对本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否则甲方有权扣除应付乙方所有货款，并终止本协议。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1、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及相关说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八**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将惠安供电有限公司带电作业中心水电安装工程以 包工不包料 形式承包给乙方施工，为了工程按时、保质完成，签订以下协议，便甲乙双方共同信守履行。

一、工程简况

工程名称： 惠安供电有限公司带电作业中心 工程地点： 泉州惠安螺阳镇溪西自来水厂后

二、承包方式： 包 工 (乙方提供所有工程用设备、机械)

三、工程承包范围

1、惠安供电有限公司带电作业中心电施、水施设计图纸内容(根据甲方签定项目进行施工)

2、电施：按图预埋线管和线盒(只计室内部分)

3、水施：按图施工(只计图纸内水施)

4、弱电系统(电话、电视)计敷管和线、线盒和分层箱安装。

5、安装项目所预留孔洞、剔槽、剔孔等修补、楼板上预留孔洞的封堵应做到不渗不漏。

6、室内部分按设计图纸内容施工。

7、室外部分图纸内若没有要求的，则排水施工到室外外，给水至 0.5 m处。

8、安装工程按图施工完成后应按验收规范要求，做到合格。

四、承包合同价款：以建筑面积每平方：作业中心 30 元/m2。 作业中心m2。

五、工程质量和工期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工期按项目部编制的总进度计划及月分项进度计划要求，配合其他工种的施工进度。

六、工程结算和付款方式

1、主体工程预埋段按施工完成的电气预埋，甲方按乙方完成总量的90%给予拨付工程款。

2、工程进入装修时按每月完成量的95%拨付工程款。

3、工程竣工验收后付至乙方所完成量(承包总价)的100%。

七、双方职责和权利

1、甲方职责和权利

⑴应提供完整施工图纸一套及时送达图纸会审记录及变更通知等施工技术要求。

⑵负责生产任务落实、各工程的生产与技术交底、督促检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施工进度等事项。

⑶及时审核乙方工程量和进度的财务结算。

⑷组织工程验收、督促乙方对验收后整改工作。

⑸材料进场时应对乙方施工现场进行指导。

2、乙方职责和权利

⑴施工人员应认真熟悉图纸和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组织好人力、机械等设备，配合项目的进度要求，协调好与其他班组的工序搭接。

⑵与甲方及甲方管理人员进行协调，处理好施工中出现的问题，作出自检工作。

⑶乙方合理配备材料，不得出现不必要的浪费，做到工完料尽，场清。

⑷乙方应负责向甲方提供用料计划，在计划使用前5天将用料送给甲方备料。

⑸乙方应教育好工人正确使用安全防护及其他班组的配合，不得出现违法乱纪行为。

⑹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章指挥，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无任何安全防护设施或安全设施不完善，乙方有权拒绝施工。

⑺应配合甲方办理所有外来工证件。

⑻应对已安装好的给排水管、配电箱等做好密封保护。

八、违约违规处理方法

1、甲方应根据协议内容及时支付乙方工程款项，如有拖延工程款现象，经协商无效后，乙方有权决定终止本合同，全额索取完成量的工程款项。

2、乙方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建安企业安全技术规程，操作规程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对每个工人做好班前班后安全教育工作，冒险违章操作，施工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3、施工过程中不认真熟悉图纸、不按图施工，不按规范操作，造成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及时整改。

4、应严格执行现行规范验评标准。

5、施工中，若乙方无法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采取措施。

6、乙方应保护好自己及他人成品及半成品，应管理好工人，不得出现故意破坏。

7、乙方提前提供施工用料清单，甲方应在乙方计划使用时间5天内组织材料进场。

8、乙方按甲方提供工程图纸施工，如乙方按图施工完毕后，甲方变更、费用由甲方负责。

九、其他事项：

1、乙方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戴好安全帽，严禁穿“三鞋”，严禁乱接施工用电，若违规，甲方将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

2、浇筑砼时，乙方至少要派一专人进行护管并落实到人，施工过程中应认真熟悉图纸，与其他工种密切配合，否则，出现遗漏或错埋、漏埋、堵管等现象，且未与甲方协商处理办法，操作人员随意开洞、剔槽，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

3、乙方施工人员严禁偷窃现场材料，违者除赔偿外，乙方应被处所盗材料价值的三部以上罚款，并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4、乙方严禁再转、分包，乱扣工人工资，若发生纠纷，工人告到有关部门，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向甲方申领工资时，应先填写工人工资清单，工资清单应填写一式二份，待发放完工资并经工人签字后，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存档备案，否则甲方将拒付下期工资款。

6、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相关部门规章制度、法律法规执行。

十、本合同仲裁办法：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协商解决，经协商解决无效，可交由劳动部门处理，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补充条款;本合同是甲、乙双方经济技术责任制约条款，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工程款付清后自行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九**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2、工程地点：3、工程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承包方式

按批准的设计方案和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主要含以下：

1楼消防安装工程：消火栓系统、消防水泵等消防安装工程施工，综合单价包干。(图纸范围内的一切内容)。

2、人防地下车库电气、消防、给排水以及通风安装工程：电气设备安装、自动报警系统、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消防泵房、给排水系统、通风空调工程行装图纸范围内的一切内容施工，总价包干。(除泵房)

3、含消防工程优化设计、审图、消防产品抽样检测、施工安装、系统集成联动调试、系统的第三方检测、承包范围内的设备材料采购保管、竣工图纸的绘制、消防资料的整理归档、竣工移交、质量维修及培训等，并

三、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工程报价清单)

2、结算：

1)综合单价包干部分，综合单价在合同履行期不因材料(不含甲方指定发包项目)、设备、机械等成本的价格变动而作调增。

2)总价包干部分，包工包料，一次包定，后期因价格的变动做以下调整：材差小于5%不做调整，大于5%协商调整。

3)暂定工程量部分依据施工图纸按实计算(仅指非总价包干部分)。

4)结算资料的递交：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乙方应将完整的决算资料(包括结算书、隐蔽工程签证、现场签证、相关设计变更资料、竣工图等整套资料原件)按规定程序送甲方预算管理部，以便甲方顺利组织决算工作。因乙方迟延申报决算或不按要求申报决算，致工程款不能按时支付、决算不能按期办理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2)所有工程结算须填写工程结算审批表。

3、付款方式

1)无预付款;

2)进度款：按月完工程形象进度造价的80%支付进度款，工程完工并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拿到验收合格证)后支付到合同总价的85%;

3)结算款：结算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审定额的95%，付款前，乙方

4)保修金：余额5%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质保期一年结束后不计利息一次性退还(无息)。

4、其它价款调整因素：

1)由于设计变更或设计核定的技术核定单(均须甲方指定负责人)引起的工程量增减或调整的工程量，以及甲方签证(须有甲方现场代表及预算管理部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并在七日内登记备案方为有效)的工程量，须在签证后二周内报告调整给预算管理部签收，经甲方预算管理部审核后按实调整，逾期不申报或未经甲方预算管理部审核的，变更调价以优惠方式按零决算。不论签证审核过程中是否存在分歧或异议，均不得影响工程实施。分歧过大，需双方如实记录现状，应协商解决。

2)施工过程中因甲方原因修改设计，导致工程量增减变动的，可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调整相应分项工程价款，并据以办理合同结算;合同范围内的调整项目按报价表单价及优惠比例适用，合同范围外的增加项目，由甲方根据市场行情及综合测算确定后适用于结算。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时间以甲方开工报告为准

施工总天数，竣工日期为工程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并出具消防验收合格证。

五、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本工程由甲乙双方及政府消防主管部门以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

2、乙方所进场的各种原材料、设备必须有出厂合格证书，化验报告单，使用说明，检测、检验报告和设备验收标准。在进场前应经甲方确认。

3、检测费用及试车费用(包含承包范围内安装工程的调试及与整个工程联动调试中的用电、用水、人工、材料、设备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试车合格后乙方方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手续。工程质量保修期内，乙方保障设备正常运行，负责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培训并承担费用。乙方在设备交接时应进行技术交底。

六、安全施工及非夜间施工照等

1、接受总承包单位的统一管理，满足其它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技术要求。

2、对其承包范围内的所有现场操作的稳定性和安全负全部责任，并且应对施工现场的所有人员进行安全管理，充分重视施工安全管理工作。

3、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的同时，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七、工程履约保证金

乙方签约时应向甲方指定账户汇入 元履约保证金，该履约金后甲方支付第一笔进度款时应返还该履约金的50%，余款在工程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不计息返还。

八、质量保修

1、本工程免费质量保修期限为一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交付后开始计算)。

2、维修保养期内，以最优惠的价格为甲方提供设备及备品备件，免费给予更换。

3小时后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

1、按时支付工程款。注：如甲方不能按合约支付乙方工程进度款，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

2、工程竣工验收时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乙方必须按照有关验收部门的要求整改，如果乙方执意不更改的，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身份证号 ，负责处理本合同相关事宜。(另附复印件一份)

乙方

1、乙方必须及时提供施工总进度计划及资金使用等计划。

2、及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项目施工报备和开工手续以确保按期开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3、及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项目施工报备和开工手续以确保按期开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4、施工中所需的临时用地、占道、临时用水用电等均由乙方负责办理并承担费用。

5、乙方应承担对甲方指定的分包项目的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及验收承担全面管理责任。

6、乙方必须负责完成凡涉及消防工程、报建、检查、验收等所有工作。

7、乙方指定负责人姓名号 。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或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竣工验收合格的，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向另外一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的违约金。

2、施工组织设计未经审定批准即予实施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立即改正并应向甲方支付20xx元的违约金。

3、如出现重大的质量、安全问题或进度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的阶段性工期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0.5%支付违约金。

4、项目管理人员的管理：

1)未经监理和甲方批准，项目负责人不得擅自离开现场。

2)乙方项目负责人以下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将其承包的工程转包他人。

5、安全文明施工必须按相关规定执行。

6、乙方在工程施工期间不得拖欠材料供应商及工人工资。

7、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15日内，乙方应自行拆除施工临时设施，撤退施工机械设备并清理场地。

十一、其它约定

1、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附件除签名外，手写无效。当合同文本内容发生冲突时，以角签全名的文本为准。

2、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议解决，协商不成，应向瑶海区人民法院起诉。

3、相关管理约定按《合肥市工程管理奖惩办法》执行。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及相关说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本合同签订须由甲方公司指定项目负责人签字，与乙方公司指定项目负责人签字。

发 包 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于

**空调安装工程合同书 空调安装承揽合同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文件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_\_\_\_\_\_\_(工程)劳力施工承包事宜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工程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计划完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总日历天数\_\_\_\_\_\_\_天;

2.主要节点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乙方应无条件执行甲方的进度计划安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划)。

第四条工程质量标准

所承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必须达到\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组成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第六条标准规范

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1.负责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组织编制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检测、实验化验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2.负责与业主、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工作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3.根据工程情况要求乙方增减施工人数，满足施工生产需要。对施工质量底劣、技术差、不服从指挥、有违法乱纪行为的人员予以清退。

4.及时提供由甲方供应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

5.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

6.统筹安排、协调解决乙方施工人员生活临时设施、用水、用\_\_\_\_\_\_\_\_\_\_\_\_\_\_其费用：

7.协助乙方办理现场施工人员出入证件，其费用由乙方自理。

第八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1.遵守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遵守业主和甲方企业的相关规章制度，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劳动保护等工作。

2.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对本合同劳务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向甲方负责;根据业主或甲方的计划要求(包括调整后的计划)，合理组织，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返修、工期拖延损失及各种罚款。

3.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的管理人员、安全员(持证)保质保量到位。技术工人必须按国家规定持上岗，技工必须有职业技能操作证，持证率达到100%。特殊工种必须有特种作业操作证，持证率达到100%

4.服从甲方和业主的监督、检查、管理;接受甲方和业主有关人员对质量、进度、技术、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管理：接受甲方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

5.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责任发生损坏,应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6.按甲方统一规划堆放材料、机具;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提供或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

7.按国家政策规定与每个务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按合同所约定的条款支付务工人员工资(务工人员工资每月造册备案)，承担因此项工作不到位而引起的纠纷或当地相关行政部门的处罚及责任后果;

8.为其施工人配备必要的劳动保护和安全防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工作服、手套及其它相关的防护用品);

9.进场施工人员要求具备思想素质好、身体健康、技术熟练等条件;禁止18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和55岁以上的老人及体弱病残人员;禁止使用不法人员，乙方应承担因使用以上不合格人员而引起的责任和后果。

10.甲方在资金暂时不到位，业主未能按时拔付工程款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因此而影响正常施工，不得聚众闹事，做到对甲方的谅解。

第九条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1.甲方应集中组织对乙方进场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等方面的教育;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监督、监控乙方的相关工作实施情况，使其体系有效运行。

2.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施工标准进行施工;加强对现场操作工人的安全教育;认真落实安全措施，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随时接受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及违章操作造成事故，承担一切责任后果和经济费用。

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甲方有关部门，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对事故进行处理。

3.乙方就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到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有序，符合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维护甲方良好的企业形象，并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加强现场管理，采取一切适当的措施，保护现场内外环境，限制由施工作业引起的噪音或其它污染;避免对公众和第三方财产造成损害和妨碍。

第十条材料、设备供应与管理

1.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周转材料实行调拔制，根据工程计划需要向乙方提供。

2.乙方就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包括领用、保管、装卸、退库、办理相关手续、按甲方指定的场内地点归类堆放);因保管和使用不善发生丢失、损坏，乙方应按领用时的价格赔偿。

3.材料按预算分折量对乙方实行限额领料，乙方应合理用料、注重节约。如材料使用超出预算用量，则超出部分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材料节约部分，由甲乙双方按\_\_\_\_\_\_\_比例分成。

第十一条承包方式、价格及包含的内容

1.承包方式及单价

2.承包价格所包含的内容：

承包价格包括施工期间乙方的各类风险及施工人员工资和调遣费：小型机具费用;各类材料的场内二次倒运;自然气候影响停水、停电、待料等不可预见工日费用;包括周转材料的领用、装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